

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12月25日以电子邮件、移动办公平台等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会议于2023年12月29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会议由董事长党彦宝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裁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长党彦宝先生提名，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同意聘任刘元管先生为公司总裁，任期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4年12月31日。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财务总监、董事长助理、总工程师的议案》

经公司总裁刘元管先生提名，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同意聘任高建军先生为公司常务副总裁；高宇先生为公司副总裁兼财务总监；陈兆元先生、李志斌先生、王敏先生、孔军峰先生、宋江学先生、杨兵先生、邵林先生为公司副总裁；何旭先生为公司董事长助理；弋朝山先生为公司总工程师。任期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4年12月31日。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长党彦宝先生提名，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同意聘任黄爱军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黄爱军先生的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任期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4年12月31日。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同意聘任张中美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4年12月31日。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上述人员均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不存在《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尚未解除的情况；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聘任人员简历附后。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公司2024年度授信额度的议案》

根据经营活动需要，同意公司2024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200亿元的新增及续贷授信额度，并授权公司董事长在2024年度新增及续贷授信额度内对公司在办理金融机构借款及因办理借款涉及的资产抵押事项进行决策。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制订〈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细则〉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和《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以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同意公司制定《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业务规则，同意修订《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业务规则，同意修订《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业务规则，同意修订《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业务规则，同意修订《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监会的要求以及《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业务规则，同意修订《公司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业务规则，同意修订《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宁

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0)。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四) 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2024年1月15日召开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3-051)。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30日

附件：

简 历

刘元管先生，1966年7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位，高级工程师。2012年8月至今任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裁。此前，刘元管先生还曾担任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宁夏富宁投资集团董事长、党委书记，神华宁夏煤业集团副总经理等职务。

高建军先生，1975年1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工程师。2012年至今任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常务副总裁。此前，高建军先生还曾担任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工程师、副总裁，陕西延长石油集团生产计划处副处长，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榆林炼化公司总经理等职务。

高宇先生：1971年8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位，高级经济师。2019年12月至今任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兼财务总监。此前，高宇先生还曾担任中国石油炼油与化工分公司副总经济师、中国石油炼油与化工分公司财务处处长、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化工与销售分公司财务处副处长等职务。

陈兆元先生，1966年9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高级工程师。2012年9月至今任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此前，陈兆元先生还曾担任杭州锦江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中国石化南化公司氮肥厂副厂长、公司副总工程师等职务。

李志斌先生，1973年6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工程师，2020年9月至今任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此前，李志斌先生还曾先后担任榆林炼油厂主任、科长，延长榆林煤化公司经理，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烯烃项目部经理、烯烃厂厂长等职务。

王敏先生，1968年4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专科学历。2011年4月至今任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此前，王敏先生还曾担任银川火车站运转主任、副站长等职务。

孔军峰先生：1980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高级工程师。2022年12月至今任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

公司董事、副总裁。此前,孔军峰先生还曾担任国家能源集团宁夏煤业灵新煤矿副矿长、党委书记、矿长,梅花井煤矿党委副书记、副矿长,宁夏宝丰集团红四煤业有限公司总经理等职务。

宋江学先生,1970年10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2020年9月至今任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助理、副总裁。此前,宋江学先生还曾担任河南能源集团有限公司能源管理公司副总经理,河南安阳鑫龙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总经理,河南永龙煤业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河南永华能源有限公司副总工程师等职务。

杨兵先生,

邵林先生,1983年1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学士学位,中级工程师。2023年1月至今任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储运公司总经理。此前,邵林先生还曾担任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焦化厂副总工程师、洗煤厂常务副厂长、厂长等职务。

何旭先生,1982年7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9年1月至今任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经营总监、总裁助理、副总裁、建设事业部总经理。此前,何旭先生还历任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企管部副部长、经营管理部部长、企业部部长、甲醇厂副厂长、总裁助理。

弋朝山先生:1983年10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双本科学历,工程师。2020年至今任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工程师。此前,弋朝山先生还曾担任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甲醇厂车间主任、副总工程师、总工程师,久泰能源内蒙古有限公司工艺工程师,陕西神木化学工业有限公司生产调度等职务。

黄爱军先生,1966年1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位,高级经济师。2017年4月至今任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此前,黄爱军先生还曾担任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兼证券综合处处长等职务。

张中美女士,1976年1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2019年5月至今任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此前,张中美女士还曾担任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北京新兴东方航空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